

# 开放无人驾驶自由气球或者系留气球活动审批

国家标准名:

开放无人驾驶自由气球或者系留气球活动审批

指南地址: <https://www.gdzwfw.gov.cn/portal/v2/guide/1144030045575322823440142006000>

事项版本: 30

温馨提示1: 您所下载的文档版本有极小概率会滞后于网络版本。请核对事项版本号, 如发现滞后请半小时后再进行下载。

温馨提示2: 此事项在线办理的账户可信等级需达四级以上。

## 基础信息

|          |                                 |          |            |          |   |
|----------|---------------------------------|----------|------------|----------|---|
| 事项名称     | 开放无人驾驶自由气球或者系留气球活动审批            | 日常用语     | 无          | 事项类型     | 行政许可  |
| 承诺办结时限   | 1<br>(工作日)                      | 法定办结时限   | 2<br>(工作日) | 到办事现场次数  | 0   |
| 必须现场办理原因 | 无                               | 办件类型     | 即办件        | 是否告知承诺制  | 是   |
| 实施主体     | 深圳市气象局                          | 实施主体性质   | 法定机关       | 是否进驻政务大厅 | 是   |
| 是否支持物流快递 | 是                               | 是否支持预约办理 | 是          | 在线预约地址   | <a href="http://wsbs.sz.gov.cn/rmpc/qsyy/index">http://wsbs.sz.gov.cn/rmpc/qsyy/index</a> |
| 实施编码     | 1144030045575322823000154005000 | 业务办理项编码  | 无          | 办理形式     | 网上办理,窗口办理,快递申请  |
| 基本编码     | 000154005000                    | 联办机构     | 无          | 事项版本     | 30  |
| 实施主体编码   | 114403004557532282              | 网办深度     | IV级        | 委托部门     | 无   |

## 跨域通办

| 通办类型 | 通办区域  | 通办形式 |
|------|---|------|
| 跨省通办 | 全部境内地区  | 全程网办 |
| 跨境通办 | 台湾省、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   | 全程网办 |
| 省内通办 | 广州市、韶关市、深圳市、珠海市、汕头市、佛山市、江门市、湛江市、茂名市、肇庆市、惠州市、梅州市、汕尾市、河源市、阳江市、清远市、东莞市、中山市、潮州市、揭阳市、云浮市 | 全程网办 |

## 审批信息

|        |                 |      |               |
|--------|-----------------|------|---------------|
| 行使层级   | 市级              | 权力来源 | 法定本级行使        |
| 审批服务形式 | 网上办,一次办,马上办,就近办 | 业务系统 | 深圳市一窗综合服务受理平台 |

## 审批结果

| 序号 | 名称                        | 类型 | 模板                    | 样例                    | 关联状态    |
|----|---------------------------|----|-----------------------|-----------------------|---------|
| 1  | 升放气球作业申报表签署同意升放意见，加盖行政许可章 | 其他 | 升放气球作业申报表(2021空表).doc | 升放气球作业申报表(2021样表).doc | 已关联电子证照 |

温馨提示：模板和样例文件请在原办事指南页上下载。

## 受理范围

|              |                      |
|--------------|----------------------|
| 服务对象         | 企业法人,事业法人,社会组织法人     |
| 面向法人事项主题分类   | 水务气象                 |
| 面向法人地方特色主题分类 | 无                    |
| 申请内容         | 升放无人驾驶自由气球或者系留气球活动审批 |

## 受理条件

符合以下全部条件的，可以申请升放无人驾驶自由气球或者系留气球活动：1、实施施放气球单位已取得《升放气球资质证》；2、在依法划设的净空保护区外；3、施放无人驾驶自由气球至少提前5天申请，施放系留气球至少提前2天申请；4、符合施放气球安全管理的有关规定。

## 办理流程

网上办理流程

线下办理流程

## 步骤

1

收件

时限：0个工作日 审批人：王弋

办理结果：1.申请事项依法不需要取得行政许可的，应当场告知申请人不予受理并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2.申请事项依法不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的应当场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并在受理通知书上告知申请人向相关行政机关提出申请；3.申请人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申请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4.不能当场审查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出具收件通知书，五日内审查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出具包含具体补正要求的一次性告知通知书；5.能当场判断申请材料需要补正的，应当场出具一次性告知通知书。

审批标准：

1.核对申请人是否符合申请条件；2.依据办事指南中材料清单逐一核对是否齐全；3.核对每个材料是否涵盖材料要求中涉及的内容和要素。

2

受理

时限：0个工作日 审批人：郭晓坤

办理结果：1.能当场受理或通过当场补正达到受理条件的，直接进入受理步骤，当场出具受理通知书；2.根据一次性告知通知

书内容进行补正后达到受理条件的，出具决定受理通知书；3.收件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未收到一次性告知通知书的，从收件之日起即为受理。

审批标准：

1.核对申请人是否符合申请条件；2.依据办事指南中材料清单逐一核对是否齐全；3.核对每个材料是否涵盖材料要求中涉及的内容和要素。

3

审查

时限：1个工作日

审批人：邱胜军

办理结果：提出初步意见，转入决定步骤。

审批标准：

1.申请释放单位的资质。 2.审查人员对材料进行审查，查询申请释放时间段内的风力预报及释放地点是否符合规定，提出审查意见。

4

决定

时限：0个工作日

审批人：罗华明

办理结果：1.申请符合规定的，准予行政许可。 2.申请不符合规定的，不予行政许可。

审批标准：

复核审查步骤阶段提出的初步意见。

5

制证

时限：0个工作日

审批人：郭晓坤

办理结果：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不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送达方式：

申请人到行政服务大厅西厅窗口领取办理结果或邮寄方式送达。

6

送达

时限：0个工作日

审批人：王弋

办理结果：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不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送达方式：

申请人到行政服务大厅西厅窗口领取办理结果或邮寄方式送达。

## 材料清单

| 序号 | 材料名称           | 材料依据   | 材料形式                    | 材料要求   | 材料下载   | 其他信息  |
|----|----------------|--|-------------------------|--|--|---|
| 1  | 开放气球作业申报表(承诺制) | 法律法规名称：<br>开放气球管理办法<br><br>依据文号：<br>中国气象局令第36号<br><br>条款号：<br>第十三条第一款、第二款<br><br>条款内容：<br>开放气球活动实行许可制度。开放气球单位开放无人驾驶自由气球至少提前五日、开放系留气球至少提前两日向开放所在地的县级以上地方气象主管机构(以下简称许可机构)提出申请，并按要求如实填写开放气球作业申报表。<br><br>颁布机构：<br>中国气象局 | 原件：3<br>复印件：0<br>纸质/电子化 | 必要<br>其他要求：<br>材料类型：申请表<br>表格文书<br><br>材料形式：纸质/电子化<br><br>纸质材料规格：<br>A4<br><br>是否免提交：<br>否 | <a href="#">空白表格</a> <a href="#">↓</a><br><a href="#">示例样本</a> <a href="#">↓</a> | 填报须知：<br>内容真实有效，加盖申请单位公章。<br><br>来源渠道：<br>申请人自备 |

说明：[已关联电子证照](#) 表示该材料已关联电子证照 [该材料免提交](#) 表示该材料可以免提交，办事无需提交原件

温馨提示：空白表格和示例样本文件请在原办事指南页上下载。

## 收费项目信息

不收费

## 设定依据

|           |        |   |
|-----------|--------|---|
| 设定依据<br>1 | 法律法规名称 | 《国务院关于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  |
|           | 依据文号   | 国发〔2012〕52号下放管理层级的行政审批项目第5项国发〔2012〕52号下放管理层级的行政审批项目第5项国发〔2012〕52号下放管理层级的行政审批项目第5项                   |
|           | 条款号    | 附件2国务院决定调整的行政审批项目目录   |
|           | 颁布机关   | 国务院   |
|           | 实施日期   | 2012-09-23  |
|           | 条款内容   | (一)下放管理层级的行政审批项目第79项,下放后实施机关为县级以上气象主管部门   |
| 设定依据<br>2 | 法律法规名称 | 《通用航空飞行管制条例》  |
|           | 依据文号   | 国务院、中央军委令371号   |
|           | 条款号    | 第三十三条   |
|           | 颁布机关   | 国务院、中央军委  |
|           | 实施日期   | 2003-05-01  |
|           | 条款内容   | 第三十三条 进行开放无人驾驶自由气球或者系留气球活动,必须经设区的市级以上气象主管机构会同有关部门批准。具体办法由国务院气象主管机构制定。                               |
| 设定依据<br>3 | 法律法规名称 | 《广东省人民政府第四轮行政审批事项调整目录》  |
|           | 依据文号   | 2009年粤府令第142号   |
|           | 条款号    | 第三类   |
|           | 颁布机关   | 广东省人民政府   |
|           | 实施日期   | 2009-11-17  |
|           | 条款内容   | 三、省政府决定改变管理方工的行政审批事项目录(一)委托管理的行政审批事项 序号29,序号30,受委托机关为地级以上市政府  |
| 设定依据<br>4 | 法律法规名称 | 开放气球管理办法(此文非主动公开)   |
|           | 依据文号   | 中国气象局令第36号  |
|           | 条款号    | 第十三条  |
|           | 颁布机关   | 中国气象局   |
|           | 实施日期   | 2021-01-01  |
|           | 条款内容   | 开放气球活动实行许可制度。开放气球单位开放无人驾驶自由气球至少提前五日、开放系留气球至少提前两日向开放所在地的县级以上地方气象主管机构(以下简称许可机构)提出申请,并要求如实填写开放气球作业申报表。 |

## 权利与义务

## 申请人依法享有以下权利

县级以上地方气象主管机构在作出不予行政许可决定时，申请人依法享有要求听证、复议的权利；对行政审批中的违法行为进行举报。向县级以上气象主管机构咨询并要求予以解释；审批事项办理情况的知情权；

## 申请人依法履行以下义务

如实向受理机构提交申请材料 and 反映真实情况，对申请材料的真实性负责；依法对申报事项进行必要的补充。

## 法律救济

### 行政复议

部门：深圳市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办公室（深圳市司法局）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景田路72号  
电话：0755-83058991  
网址：<http://sf.sz.gov.cn>

### 行政诉讼

部门：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  
地址：深圳市盐田区深盐路2088号区行政中心东侧  
电话：0755-25228750  
网址：<http://www.shenpan.gov.cn/>

## 咨询方式与监督方式

咨询电话 0755-88127615

：

咨询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三路深圳市市民中心行政服务大厅  
西厅综合窗口

：

咨询网址 [https://ysx.gdzwfw.gov.cn/yhzx-consultation?](https://ysx.gdzwfw.gov.cn/yhzx-consultation?mt=consult&?bizid=30000)  
：[mt=consult&?bizid=30000](https://ysx.gdzwfw.gov.cn/yhzx-consultation?mt=consult&?bizid=30000)

微信号：szmb12121

政务微博 <http://weibo.com/szmb>

：

电子邮箱 [webmaster@weather.sz.gov.cn](mailto:webmaster@weather.sz.gov.cn)

：

信函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园博园东门气象路1号4楼减灾  
：与服务监督处

投诉电话 0755-12345

：

投诉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三路市行政服务大厅B区信访室

：

投诉网址 [https://ysx.gdzwfw.gov.cn/yhzx-complain?bizid=](https://ysx.gdzwfw.gov.cn/yhzx-complain?bizid=30000)  
：[30000](https://ysx.gdzwfw.gov.cn/yhzx-complain?bizid=30000)

电子邮箱 [webmaster@szmb.gov.cn](mailto:webmaster@szmb.gov.cn)

：

信函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园博园东门气象路1号604信访  
：室

## 办理窗口

### 深圳市政务服务中心西厅综合窗口

办理地点：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三路1号市民中心B区一楼行政服务大厅西厅综合受理窗口5-42号窗口

办公电话：0755-88127615

办公时间：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9：00-12：00,下午14:00-18:00（法定节假日除外）

位置指引：公交线路：市民中心公交站：38路, 60路, 64路, 107路, 235路, 236路, 374路, 398路, b686路, e18路, k578路, m262路, m390路, n9路。市民中心东站：38路, 60路, 64路, 76区间线, 235路, 371路, 373路, 374路, 398路, b709路, m347路, m390路, n9路, 高峰专线4路。地铁路线：市民中心站：地铁2号线(蛇口线)、地铁4号线(龙华线)